

# 中臺科技大學專業教師實務經驗提升辦法

文件編號：OBR115  
961003行政會議通過  
1001228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 第一條 本校為提升專業教師實務經驗，特訂定「中臺科技大學專業教師實務經驗提升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專業教師」，係指歸屬各系所且教授專業科目之教師。
- 第三條 專業教師每三年應到職場、業界、學術機構或區域等級以上醫療機構進行實務研習至少達四十小時以上，且每次專業研習不得低於十六小時。
- 第四條 各系所應依本辦法訂定「系所專業教師實務經驗提升辦法」，經系所務會議通過，並送學院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 第五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